

出版
文化出版社
花木蘭

曾永義
主編

輯刊 研究 文學 古典

初編 第8冊

中晚明文藝場域 「狂士」身分之研究

林宜蓉 著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初 編

曾 永 義 主編

第8冊

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

林 宜 蓉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林宜蓉 著——初版——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0〔民99〕

目 4+282 面；19×26 公分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初編：第8冊）

ISBN：978-986-254-372-6（精裝）

1. 知識分子 2. 文藝評論 3. 明代

546.1135

99018480

ISBN - 978-986-2543-72-6



古典文學研究輯刊

初 編 第 八 冊

ISBN：978-986-254-372-6

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

作 者 林宜蓉

主 編 曾永義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0 年 9 月

定 價 初編 28 冊（精裝）新台幣 45,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

林宜蓉 著

作者簡介

林宜蓉, I-Jung, Lin,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系學士、碩士、博士。近年多關注明代文藝社會、文人型態、明清旅行文學等研究範疇。已發表〈山光 / 粉黛共逍遙? ——晚明文人江南歷遊之文藝再現與敘述策略〉(2010)、〈中晚明狂士記憶的歷時積澱〉(2003)、〈晚明「尊藝」觀之探究〉(2000)、〈理想的頓挫與現實的抉擇——陳洪綬「狂士畫家」生命型態之開展〉(1999)等多篇學術論文。

提 要

本論文以《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作為探討主題，採取後現代史學、詮釋人類學的方法工具，拆解歷來狂士論述，重新編織狂士知識，依序開展的議題如下所述：

第一編、編織與拆解的共舞

第一章第一節，在四庫館臣的宏偉敘述之外，考掘出四條擬塑狂士譜系的線索，分別為：地域認同的收編書寫、擬世說體的傳抄聯衍、私家史傳的隱性論述、序跋評點的揄揚與傳播。第二節，嘗試重新編織狂士譜系的意義，指出譜系之存在乃是為狂士此一知識社群，提供了一組「認同譜系、敘述庇護所及文化參照系統」；其二指出：擬塑譜系時的懷古心理，其「時間圖示」，實為一現時、空洞的心理時間，並不具有「回復古典」之實際意義；其三、「眾聲喧嘩的狂士意蘊」，則初步歸納出明代談狂的意義，點明複雜多元的詮釋現象。其四、「諸家論述的角力競逐」，則揭露「狂士吳中論」、「四庫全書狂士論述」為霸權論述，作為開啓下文多元小論述之伏筆。

第二章選擇譜系中的狂士個案，追索中明到晚明的歷時變化。掘發其中相應的互動關係——因為文藝場域接受角度的變遷，而導致說話者所描繪的「狂士圖像」產生變化。其變因分兩部分論述：文藝觀方面，乃是由「典雅華麗的復古文風」、朝向「與人格合轍的自我書寫」遞變。人物觀方面，則是由「懷柔收編與訓戒懲罰——官權中心」、朝向「自我主體意識的彰顯——個體中心」遞變。其次，則以個案為研究中心，分別探討了吳中的唐寅、祝允明；湖北的王廷陳、蜀地的楊慎。除了呼應前述由接受氛圍探討狂士圖像變化的論點之外，更考察出數位吳中以外的狂士個案，可見得狂士非吳中所獨有。

第二編、表演與觀看的對話

本編針對「形狂心亦狂」一類狂士作深度考掘，第一章「狂姿逸態的文化表演」，除了概覽狂士風氣之外，也交代本文作為核心研究對象之狂士取樣。此外，則嘗試歸納場域上集體描繪的狂士圖像，具有下列狂態特質：(一)、自負高才、大言進取(二)、邊緣化型態(三)、狂蕩不羈的行止(四)、標舉狂誕簡傲的才性。其次，則企圖勾勒一幅「人造合成的狂士圖像」作為概觀，從而由此開展相關的衍生論述。

第二章「觀看氛圍的深化論述」，則聚焦在文藝場域上風行的尊狂論述，依其脈絡分為「陽明學的狂者胸次」以及「晚明尊狂論之分殊」。其次，則就形狂論述擇選「傲岸公卿」主題，探討文藝場域中，運用文化參照系統，對此形狂特質進行文化加工的現象。在此，筆者歸結出三種深化論述的話語策略：(一)、區辨薰蕕(二)、詮釋深意(三)、標舉境界。此結論可作為其他形狂論述之基礎分析模式。

第三編、耽溺與超拔的辯證

本編切入角度，採取回歸該人物說話脈絡，探究其深層意蘊，考掘出狂士縱放行徑的諸多

心理層次。其中狂士應世接物的寄物心態，有兩種基模，分別為：一、寄情於物——不遇心態的消極應物；二、寄物彰我——豪傑狂者的積極應物。其次，就明人觀點再現其「縱放寄物」論之內在建構，並由回溯魏晉縱放論、王陽明論縱放寄物來看該說特質與發展。

第二章「寄而不住的生活美學」，則由明人袁宏道等人對「寄物」心態的反思、戀物固著的掙扎與擺脫，推展出肯定俗世生活、追求主體自適的生活美學。

第四編、流離與返歸的跨越

將狂士認同納到整體文化困境中的生存焦慮來談，就狂士明志表性的書寫，分析其內在自我的追尋歷程——由流離失所處境的自我鏡視，到返歸自我的生命家園。其中又依次歷經「斷裂的覺知到重劃疆界」，以及表彰率性任真之自我圖像的過程。

末了以「疆界跨越與尊重他人」，作為本論文之結語，同時開啓了跨越疆界、尊重多元文化的無限視角。

結 論——研究成果與展望未來

總結本論文之研究成果，並闡述其學術價值，以及對未來研究的展望。

附錄及參考書目

最後，本論文之附錄，檢附了「《四庫全書總目》之狂士論述」、「表七：中晚明狂士小傳資料彙集表」，以應讀者方便檢索之需。



目次

緒論	1
一、回顧成說、採取方法與問題之提出	1
二、研究材料與論述進程	8
第一編 編織與拆解的共舞	13
引言——文學場域中的敘事論述與文化認同	15
第一章 狂士譜系之舉隅繫連	19
第一節 編織的拆解——擬塑譜系的幾個途徑	19
一、地域認同的收編書寫	20
二、擬世說體的傳抄聯衍	29
三、私家史傳的隱性論述	37
四、序跋評點的揄揚與傳播	41
第二節 拆解的編織——重構譜系的多重意義	45
一、認同譜系、敘述庇護所及文化參照系統	48
二、懷古心理的時間維度	50
三、眾聲喧嘩的狂士意蘊	52
四、諸家論述的角力競逐	55
第二章 狂士個案的漸進積累	61
第一節 斷層的考掘——世論觀點的移轉	62
一、人物賞鑑取向的斷層	63
（一）懷柔收編與訓戒懲罰——官權中心	63
（二）自我主體意識的彰顯——個體中心	67
二、文藝賞鑑取向的斷層	69
（一）典雅華麗的復古文風	70
（二）與人格合轍的自我書寫	71
第二節 縱深的探勘——追蹤個案的嬗變	73
一、吳中——唐寅、祝允明	73
二、湖北——王廷陳	76
三、蜀地——楊慎	77
第二編 表演與觀看的對話	87
引言——文化表演與深化論述	89
第一章 狂姿逸態的文化表演	93
第一節 風氣概覽與狂士取樣	93

第二節 集體描繪的狂士圖像	96
一、狂態特質之列舉	96
(一) 自負高才、大言進取	96
(二) 邊緣化型態	98
(三) 狂蕩不羈的行止	99
(四) 標舉狂誕簡傲的才性	101
二、人造合成的「狂士圖像」	101
三、衍生論述之開展	102
第二章 觀看氛圍的深化論述	105
第一節 尊狂論	105
一、陽明學的狂者胸次	107
二、晚明尊狂論之分殊	109
第二節 「傲岸公卿」論	120
一、表演、觀看與說話	120
二、深化論述的話語策略	121
(一) 區辨薰蕕	122
(二) 詮釋深意	130
(三) 標舉境界	138
第三編 耽溺與超拔的辯證	143
引 言——「心態」研究之切入面向	145
第一章 狂士縱放寄物的心態	159
第一節 「寄」物心態的兩種基模	160
一、寄情於物——不遇心態的消極應物	160
二、寄物彰我——豪傑狂者的積極應物	166
第二節 「縱放寄物」論之內在建構	173
第三節 「縱放寄物」論的特質與發展	175
一、由回溯魏晉縱放論來看其特質	175
二、由王陽明論縱放寄物來談其發展	181
第二章 寄而不住的生活美學	183
第一節 「寄物」心態之反思——戀物固著的掙扎與擺脫	183
第二節 「寄而不住」生活美學在中晚明的開展	195

一、對俗世生活的肯定——以前期心學、屠隆 為主例	196
二、自適的生活美學——以屠隆為主例	201
第四編 流離與返歸的跨越	211
引言——文化困境中的生存焦慮	213
第一章 流離失所的鏡視	217
第二章 返歸自我的重生	223
第一節 斷裂的覺知到重劃疆界	226
第二節 率性任真的自我表彰	234
一、質性差異、循性而動、去偽存真	234
二、勾勒癖嗜任情、精神自主的自我圖像	239
結語——疆界跨越與尊重他人	241
結 論 —— 研究成果與展望未來	245
附 錄	249
附錄之一：《四庫全書總目》之狂士論述	249
附錄之二：表七：中晚明狂士小傳資料彙集表	255
參考書目	269
圖表目錄	
表一：擬世說體中的狂士論述	35
表二：多重構築的狂士譜系	45
表三：桑悅小傳資料一覽表	52
表四：唐寅狂士形象之積累	80
表五：祝允明狂士形象之積累	81
表六：觀看／表演的區辨與應動	129
表七：中晚明狂士小傳資料彙集表	255
圖一：向心式的聚合	50
圖二：離心式的發展	50
圖三：沈自徵《簪花髻》雜劇附圖版	85
圖四：陳洪綬〈楊升庵簪花圖〉	86

緒 論

一、回顧成說、採取方法與問題之提出

明代文藝社會作為一個研究領域，在近代學者不同面向的考掘之下，已展現撩亂紛呈的百態萬象。這些研究成果，於揭露現象可說是厥功甚偉；但其中少數概說，仍有待後人進一步釐清：例如近來文學界著書立說的費振鐘，論斷明代是連知識文人都縱慾沉淪、集體墮落的時代〔註1〕；又如史學界成說之一，宣稱明代為商業資本型態的萌發期；再如思想界成說之一，將心學、狂禪的發展趨向，視為明末世風敗壞、國運衰微的罪魁禍首。綜觀上述成說，已逐漸在學界展衍出一種似是而非的推論邏輯：舉凡縱放行徑者就是溺慾沉淪，而傾全力經營癖嗜生活者，就是貪圖物質享樂；一旦表述肯定商賈的論述，就意味該人認同物質執有以及作品商品化為存在價值的依準；至於那些慕尚狂禪的士夫，都只是為了沉淪物質而找尋合理藉口，並沒有無任何向上提昇至超越境界的內在企求。

——倘若，我們只是透過這些說話者的眼睛來觀看明代，便會得出上述概括式的籠統認識；然而，後現代史學揭竿至今〔註2〕，昭昭訓示吾輩應當了解：

〔註1〕 費振鐘：《墮落時代——明代文人的集體墮落》（臺北縣新店市：立緒文化，2002年）。

〔註2〕 本文參考新文化史、後現代史學的研究，國內有盧建榮主編：《性別、政治與集體心態——中國新文化史》（臺北市：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1年）；盧建榮：《分裂的國族認同——1975～1997》（臺北市：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1999年）；陳清橋編：《身分認同與公共文化：文化研究論文集》（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7年）。國外重要著作已有中譯本者，如〔巴拿馬裔美國〕

無論是今日、或是昔日的歷史論述，都深受說話者慣習（habitus）的左右，其所形諸筆端的論述（discourse），極可能充滿了個人的文化想像（cultural imagination），此間，又可能因應說話者生存處境之認同（identity）取向，而在製作狂士歷史時，運用了汰選、繫連、編織、變形等書寫手法。

如此假方法學之工具，拆解上述說話者所編織的歷史知識，就可以知道：費振鐘的論述，大部分反映了他個人對知識份子的認同焦慮，故屢屢擅加詮解、訓誡人物行徑，而不顧是否悖離明代語境；而少數有關明代商賈的近人論述，往往是急於為近代社會型態找尋歷史根源，而未及深究提出該說的明人，是從何角度來肯定商賈；此外，思想界對於狂禪的批判，則往往是延續清初館臣對異端的控制論述以及遺民的亡國情結，而漠視狂禪之原始學說未必皆如末流之不堪。

綜觀這些有待商榷的成說，其誤讀之始由〔註3〕，多半是因為立於自文化中心的角度，以自身慣習之價值觀以及認同取向，對所見明人現象逕下斷語。這就像是當年漢人一看到台灣原住民獵人頭行徑，就論斷該族群為一野蠻、無文明、待教育的原始人種一般。自文化中心的說話者未曾企圖進到該人物主觀的意義世界中，由當事人中心，了解其行為動機以及思維發展的來龍去脈，而在曲解誤讀之下，以論述將觀看對象推擠為「他者」。職是之故，採取詮釋人類學的觀點〔註4〕，將有助於吾輩在研讀昔人著作時，運用有效而深刻

林·亨特（Lynn Hunt）編，江政寬譯：《新文化史=The New Cultural History》（臺北：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2年）；〔英〕凱斯·詹金斯（Keith Jenkins）著，賈士衡譯：《後現代歷史學——從卡爾和艾爾頓到羅遜與懷特》（On “What is History”: from Carr and Elton to Rorty and White）（臺北：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0年10月）；〔英〕凱斯·詹金斯（Keith Jenkins）著，賈士衡譯：《歷史的再思考》（Re-thinking History）（臺北：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1999年3月）；〔加喬美國〕安東尼·紀登斯（Anthony Giddens）著，趙旭東、方文譯：《現代性與自我認同：晚期現代的自我與社會=Modernity and Self-Identity: Self and Society in the Late Modern Age》（臺北縣新店市：左岸文化，2002年4月）等等。

〔註3〕 余英時先生也認為：歷史世界的圖像，雖是重構出來的，但畢竟不能與文學、藝術的虛構等觀，因為它需受到歷史證據的內在制約。而筆者認為，余氏所言「歷史證據的內在制約」，即是一種文本解讀上的制約，意即誤讀的避免。見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臺北市：允晨文化，2003年），頁16。

〔註4〕 可參見克利弗德·紀爾茲（Clifford Geertz）著，楊德睿譯：《地方知識：詮釋人類學論文集=Local Knowledge: Further Essay in Interpretive Anthropology》

的解讀方式。這是一種著重於語意學上、而非物質上的「深厚描述」〔註5〕，研究者除了必需敏銳地篩選出什麼是人們無意義的反應、而什麼又是有意識地運用的溝通策略，還得進一步考察公共行為的象徵內容，以及世人如何將之標貼成「記號」(sign)的方式。整體來說，本論文所有的研究重點，不在描述對象「做」了什麼，而是考索對象「說」了什麼，以及為何「說」、如何「說」。具體而言，筆者希望在本研究中，能夠深厚地了解到那群狂士，究竟認為他們自己的行為具有什麼意義？他們是在什麼內心狀態下提出說法的？是否，狂士也認為自己的縱放行徑是一種墮落與沉淪？在其編織的意義網絡之中，有無更高層次的義理依據與心靈境界，在支撐他們的外在行徑？場域上諸多的觀看者，又是如何有意識地運用擬塑譜系、話語策略，來深化狂士行徑？就狂士本身而言，他們又是如何自覺地運用書寫，表述文化身分的認同取向？

同時，本論文也結合後現代史學所強調的議題，探討說話者(speaker)當時的價值觀以及認同取向。在追索話語發聲來源的同時，也採用了皮耶·布赫迪厄式的關係性思考(relational thinking)策略〔註6〕——回返到當時的文藝「場域」(field)的關係網絡中，考察該說話者之「慣習」(habitus)〔註7〕左右論述的蛛絲馬跡，從而開啓其論述的隱喻系統。

(臺北市：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2年)；以及〔丹麥〕克斯汀·海斯翠普(Kirsten Hastrup)編，賈士蘅譯：《他者的歷史——社會人類學與歷史製作》(臺北：麥田出版、城邦文化發行，1998年11月1日)。

〔註5〕克利弗德·紀爾茲(Clifford Geertz)認為：文化分析需要「深厚的描述」(Thick Description)，可參見中譯本克利弗德·紀爾茲(Clifford Geertz)，納日碧力戈等譯：《文化的解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一章；另外可參見雅樂塔·賓爾沙克的引介與概說，見氏著：〈地方性知識、地方史：紀爾茲與超越紀爾茲〉，收入〔巴拿馬裔美國〕林·亨特(Lynn Hunt)編，江政寬譯：《新文化史=The New Cultural History》，頁113~146。

〔註6〕關於布赫迪厄(Pierre Bourdieu)的研究，國內現有專著有：朋尼維茲(Patrice Bonnewitz)作，孫智綺譯：《布赫迪厄社會學的第一課》(臺北市：麥田，2002年2月)；邱天助：《布爾迪厄文化再製理論》(臺北市：桂冠，2002年)。

〔註7〕或譯為「習性」。「慣習」與「場域」二詞，是布氏最為當代文史學人津津樂道的學術觀點。已為國內如張誦聖、國外如雅樂塔·賓爾沙克者所倚重，前者見張氏：〈台灣女作家與當代主導文化〉，《文學場域的變遷——當代台灣小說論》(臺北市：聯合文學，2001年6月)，頁113~134；後者見雅樂塔·賓爾沙克：〈地方性知識、地方史：紀爾茲與超越紀爾茲〉，收入林·亨特(Lynn Hunt)編，江政寬譯：《新文化史=The New Cultural History》(臺北市：麥田，2002年4月30日)，頁137。

如今身為說話者的撰者，除了覺知場域、慣習、文化想像、認同投射對論述的牽引，並且自覺地將詮釋控制在人類學思維的方式，則可避免以切割現象推出過度簡化結論的弊端。在誤讀排除的同時，筆者也在上述過度簡化論斷的現象中，進一步區辨出一類以「狂士」作為中晚明文藝場域活動時，所持有之文化身分（cultural identity）的知識社群。

這類「狂士」知識社群，既無集會結社的具體名義，又非傳統社會階級所能明確賦予身分，其存在於心理上集體的認同取向當中，故可以藉班納迪克·安德森「想像的共同體」一詞名狀之〔註8〕。中晚明的狂士，十分強調主體精神自由自主，他們或是汲取心學、禪學在解脫自在方面的學說，同時又深度涉入俗世生活之物質世界，經營癖嗜生活，藉之以寄託澎湃情感、展現狂者豪傑之偏至才性。同樣地，他們也願意由主體精神的展現來肯定那些跋山涉水、甘冒生命危險、講義利之辨的商賈，從而擴及其他能夠展現主體精神之百工技藝〔註9〕；相對的，對於藉形狂以致青雲、縱放而沉淪物慾，那種主體淪落為外物之奴的作法，狂士也毫不掩飾地唾罵斥責、甚至撰文加以口誅筆伐。他們藉由形／心的區辨，表述自身對於「狂士」生命型態的認同，由於明志表性的書寫、或是狂姿逸態的文化表演，都歷經文藝場域公開播揚的動態歷程，因此，本論文雖視狂士為一種「生命型態」，但因為研究的重點在於追索其身分在場域上歷時播揚的過程，故兼採「文化身分」以名之。細而言之，本論文研究的是「狂士的文化身分」，若簡而言之，則成了「狂士身分」。

至於本論文研究的時代斷限，乃以中明到晚明為主，大約是在隆慶、萬曆年之間。核心對象則鎖定在「文藝場域」活動的「狂士」，故有關思想界如陽明學的尊狂論述，則僅納於「觀看氛圍」之中討論。如此提出《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作為本論文之題目，將可一探學術論壇的晦暗地帶，積極解決上述曖昧不明的問題。

回顧前人研究成果，有關文人社群之研究，已有余英時《中國古代知識階層》〔註10〕、龔鵬程《中國文人階層史論》〔註11〕、黃明理《晚明文人型態之

〔註8〕班納迪克·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作，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Imagined Communities: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臺北市：時報文化，1999年）。

〔註9〕詳見本論文第四編以及拙作：〈晚明「尊藝」觀之探究〉，收入《古典文學》第15期（臺北市：台灣學生，2000年），頁139~178。

〔註10〕余英時：《中國知識階層史論（古代篇）》（臺北：聯經，1980年）。

研究》〔註12〕、陳萬益《晚明小品與明季文人生活》〔註13〕等專論，雖然其中涉及狂士的論述不多，已有見微知著、勾勒大要的觀點，值得後學借鏡。例如余英時在〈中國知識份子的古代傳統——兼論「俳優」與修身〉〔註14〕一文，指出俳優與狂之間的關聯密切；還有陳萬益〈論李卓吾與陳眉公——晚明小品作家的兩種典型〉〔註15〕一文，指出晚明小品作家的兩種典型為異人與山人，而其代表人物分別為李卓吾與陳繼儒。在此之外，專書之中還有一類以人格類型分類的，如張節末《狂與逸——古代中國知識份子的兩種人格特徵》〔註16〕，則由孔孟開論，下及明代心學走向，概說了王學的狂者精神與個性化主張，擴而及晚明異端之尤李卓吾；此外又有《俳優人格》〔註17〕、《狂狷人格》〔註18〕等書，亦可供參佐。綜觀這些專書，在宏觀傳統的建立上，著力甚深；但單單就「狂士」議題而言，則因為撰者僅僅將之置放在整體脈絡下論及，不免在剖析問題的深度上，明顯地留下了許多發展空間。

再觀近人治明學的成果，舉凡談論中明到晚明時期者，必定會談到狂士現象，但卻多半是附論在文學流派、思潮趨向之中，作為襯托背景。其中由宗教論晚明文學思潮而言及者，如周群《儒釋道與晚明文藝思潮》〔註19〕、黃卓越《佛教與晚明文學思潮》〔註20〕；廖肇亨《明末清初の文藝思潮と佛教》〔註21〕等書。值得一提的是，廖肇亨指出明末清初知識人的精神課題之一為「剛者」、「狂者」，則著實對本論文的構思啓迪良多。

此外，又有納於詩文演變中呈現者，例如曹淑娟以「狂狷鄉愿的辨明」作為

〔註11〕 龔鵬程：《中國文人階層史論》（宜蘭縣礁溪鄉：佛光人文社會學院，2002年）。

〔註12〕 黃明理：《晚明文人型態之研究》，收入《國文研究所集刊》第34號（臺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1990年）。

〔註13〕 陳萬益：《晚明小品與明季文人生活》（臺北：大安出版社，1992年），頁85～115。

〔註14〕 余英時：《史學與傳統》（臺北市：時報出版，1992年6月10日），頁71～92。

〔註15〕 陳萬益：《晚明小品與明季文人生活》（臺北：大安出版社，1992年），頁85～115。

〔註16〕 張節末：《狂與逸——古代中國知識份子的兩種人格特徵》（北京：東方出版社，1995年1月）。

〔註17〕 閔定慶：《俳優人格》（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1996年11月）。

〔註18〕 魏崇新：《狂狷人格》（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1996年11月）。

〔註19〕 周群：《儒釋道與晚明文藝思潮》（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0年3月）。

〔註20〕 黃卓越：《佛教與晚明文學思潮》（北京：東方出版社，1997年10月）。

〔註21〕 廖肇亨：《明末清初の文藝思潮と佛教》（東京市：東京大學大學院人文社會研究科博士論文，2001年）。

小品興起的背景〔註22〕；陳書錄《明代詩文的演變》〔註23〕一書，提出「緣情尚趣，追求自適與狂放——由楊維禎向李贄、袁宏道等過渡的吳中派」，概括了中明到晚明整體文風取向的轉變；陳建華《中國江浙地區十四至十七世紀社會意識與文學》〔註24〕一書，認為明代中期吳中文學的個性風貌，深具「狂者進取」的精神；又王愷《公安與竟陵——晚明兩個新潮文學流派》〔註25〕一書，由狂狷精神的演變看袁、鍾創作個性的異同；鄭利華《明代中期文學演進與城市形態》〔註26〕一書，提出狂士精神與個性表徵為文學變異之時代因素；饒龍隼《明代隆慶萬曆間文學思想轉變研究——詩文部分》〔註27〕一書，論及矛盾畸變與解脫心態時，多以狂士為討論對象，還列出了「弘治至萬曆朝傳體文學畸人傳情況表」。又如吳承學《晚明小品研究》〔註28〕一書，則舉出閒適、放誕、焦灼、困惑、真趣、輕狂，為晚明小品中流露之時代習尚。又宋克夫、韓曉《心學與文學論稿：明代嘉靖萬曆時期文學概觀》〔註29〕一書，則就「奇人的風采」、「童心的呼喚」、「性靈的解脫」等主題，論及了徐渭、李贄、袁宏道等代表人物。

其他，又有納於學術思潮下之一支者，如周志文《晚明學術與知識分子論叢》〔註30〕；或納於文人型態聊舉一端者，如費振鐘《墮落時代——明代文人的集體墮落》〔註31〕；或納於文化動態中論及者，如陳寶良《悄悄散去的幕紗——明代文化歷程新說》〔註32〕；或於地域文學流派中論及，如范宜

〔註22〕 曹淑娟：《晚明性靈小品研究》（臺北市：文津，1988年7月），頁121。

〔註23〕 陳書錄：《明代詩文的演變》（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二章第二節，頁166～184。

〔註24〕 陳建華：《中國江浙地區十四至十七世紀社會意識與文學》（上海市：學林出版社，1992年）。

〔註25〕 王愷：《公安與竟陵——晚明兩個新潮文學流派》（江蘇：江蘇古籍出版社，1996年12月），頁174～190。

〔註26〕 鄭利華：《明代中期文學演進與城市形態》（上海：復旦大學出版，1995年）。

〔註27〕 饒龍隼：《明代隆慶萬曆間文學思想轉變研究——詩文部分》（重慶：西南師範大學出版，1995年）。

〔註28〕 吳承學：《晚明小品研究》（南京市：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年）。

〔註29〕 宋克夫、韓曉：《心學與文學論稿：明代嘉靖萬曆時期文學概觀》（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5月）。

〔註30〕 周志文：《晚明學術與知識分子論叢》（臺北市：大安出版社，1999年3月）。

〔註31〕 費振鐘：《墮落時代——明代文人的集體墮落》（臺北縣新店市：立緒文化，2002年）。

〔註32〕 陳寶良：《悄悄散去的幕紗——明代文化歷程新說》（西安：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88年12月），頁9。他由私慾的認可與人格的獨立觀察到中晚明狂士蜂起現象。

如《明代中期吳中文壇研究——一個地域文學的考察》〔註33〕；或於明代書學中論及，如朱書萱《明代中葉吳中書家及其書風的形成》〔註34〕。倘若只要霑衣帶水，就將之視為狂士的相關論述，那麼資料數量可說是繁雜瑣碎，實在無法備載於此。

綜上所述，無論是文人階層、人物類型，還是明代研究的領域，以「狂士」知識社群作為研究主體的專論，到現在還是付之闕如。故本論題之提出，就消極意義而言，具有學術補白的效果。

事實上，狂士乃是創作主體，詩、文、尺牘、書畫之屬，為其表述成果，如今研究者卻多半主客倒置地將狂士當作背景因素，置放在分割的主題之下附帶提到，無怪乎這些論述，論到後來會出現同一個人物如屠隆，在費振鍾筆下，就成了個「意味個人情性面對世俗慾望的沉淪」文人〔註35〕，而在清言系的討論下就成了企慕自由、追求解脫的文人〔註36〕。職是之故，回溯人物全幅生命的觀看方式，採取「狂士」知識社群作為研究主體者，實又具有積極解決學術問題的意義。

至於外文方面，筆者目前所蒐集到有關「狂」議題的專論有：〔日〕西丸四方《狂氣の價值》〔註37〕、〔日〕藤堂明保《狂——中國の心 日本の心——》〔註38〕、〔日〕小田 晉《東洋の狂氣論》〔註39〕；西方則有〔法〕米歇爾·傅柯《古典時代瘋狂史》〔註40〕以及《瘋癲與文明=Madness and Civilization》〔註41〕。綜觀上述資料，一來國情不同、二來切入角度有別，在筆者撰述論文的過程中，僅將之納為外圍的參考資料。

最重要的是，文人型態、士人心態、身分認同之議題，乃是筆者長久以

〔註33〕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2001年5月。

〔註34〕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2001年6月。

〔註35〕 詳見費書，頁136。

〔註36〕 如鄭幸雅〈晚明清言中的禪意——以屠隆為中心〉一文，即強調屠隆清言的禪意。見「第四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1993年3月14日。

〔註37〕 〔日〕西丸四方：《狂氣の價值》（東京市：朝日新聞社，1979年9月20日）。

〔註38〕 〔日〕藤堂明保：《狂——中國の心 日本の心——》（中央圖書，1971年7月）。

〔註39〕 〔日〕小田 晉：《東洋の狂氣論》（思索社，1980年）。

〔註40〕 〔法〕米歇爾·傅柯著，林志明譯：《古典時代瘋狂史》（臺北：時報文化，1998年）。

〔註41〕 〔法〕傅柯著，劉北成、楊遠嬰譯：《瘋癲與文明=Madness and Civilization》（臺北：桂冠，1992年）。

來的關懷所在。早先碩士論文《晚明文藝社會「山人崇拜」之研究》〔註42〕，即以文人習尚與生命型態探討「山人」在晚明文藝社會的環繞問題；後來，又在1999年發表〈理想的頓挫與現實的抉擇—陳洪綬「狂士畫家」生命型態之開展〉〔註43〕一文，選擇了晚明狂士陳洪綬作為研究的個案對象，由其作品析釐其文人生命型態的抉擇，考察他如何由傳統「仕進用世」轉向「中興畫壇」。此種心態之轉折奧微，適足以反應出轉型期文人普遍面臨的困境。繼此文之後，筆者又在同年六月古典文學會議在政治大學所舉辦「明代文學研討會」中，發表了〈晚明尊藝觀之研究〉〔註44〕一文。該文由創作者主體精神的角度，來談晚明「尊藝」觀點的崛起，這則觸及了文人集體心態的範疇；如今，選擇知識社群類型之一的「狂士」作為博士論文的研究主題，則使長久以來關注的議題，得以一貫相承、延而展之了。

無論是就學術研究的積極解決問題、或是消極補白作用，甚至於就撰者的內在關懷而言，「狂士」文化身份的研究，的確是筆者歷時長久醞釀而出的一個議題，如今，審慎地提出來作為一個專題研究，除了具體而微地再現、重構中晚明文藝場域的狂士論述，同時，也宣告了未來繼續開展的大方向。有關本論文未及交代的周邊議題：諸如狂士論述中的才性論、晚明文藝場域中的狂禪論述、晚明四書系〔註45〕中的狂士論述、觀看氛圍中的偏至才性論、狂斐鮐蕩的文藝取向等等，仍有待來日繼續努力。這條漫漫的學術長路，對筆者而言，顯然不過是方才自晦暗懵昧之中摸索上路，踏出了第一步而已。

二、研究材料與論述進程

本論文以《中晚明文藝場域「狂士」身分之研究》作為探討主題，所涉及之文本，以此為輻軸中心、跨文類地地向外拓展，大抵有關狂士的地域書寫〔註46〕、擬世說體〔註47〕、史傳論述〔註48〕、序跋評點等〔註49〕，以及狂

〔註42〕拙作：《晚明文藝社會「山人崇拜」之研究》，收入《國文研究所集刊》第39號（臺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1995年6月）。

〔註43〕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中國學術年刊》第二十期，1999年3月，頁295～334。

〔註44〕收入《古典文學》第15期（臺北市：台灣學生，2000年），頁139～178。

〔註45〕此指張岱《四書遇》一類的書。

〔註46〕例如〔明〕閻起山：《吳郡二科志》（臺北：明文，1991年，《明代傳記叢刊》第148冊，影印《紀錄彙編》本）；〔明〕文震孟論次：《姑蘇名賢小記》（臺北市：明文書局，1991年，《明代傳記叢刊》第148冊，影印清光緒壬午長洲蔣氏心矩齋校本）；張大復：《吳郡人物志》（臺北：明文，1991年，《明代傳